

证券代码：830847

证券简称：晟嘉电气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乐山晟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2 月 24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江淑平女士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召开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 月 8 日发出，满足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应提前 15 天通知的要求；会议通知以公告形式发出，符合公司章程约定的通知形式。由此，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2,082,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财务总监刘大春先生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有关本项议案的详情，可参阅本公司日期为 2021 年 1 月 25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082,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办理终止挂牌相关工作顺利开展，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处理公司本次终止挂牌相关事宜，该等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该等授权包括但不限于：

(1) 履行与本次终止挂牌有关的一切程序，包括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本次终止挂牌的申请备案材料，办理与本次终止挂牌工作相关主管部门所有批复文件手续，回复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等监管机构和部门就公司本次终止挂牌所涉及事项的回复意见；

(2) 批准、签署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合同；

(3) 聘请参与本次终止挂牌的中介机构并决定其专业服务费用；

(4) 在本次终止挂牌完成后，办理公司章程中有关条款修改、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5) 办理与本次终止挂牌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08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有关本项议案的详情，可参阅本公司日期为 2021 年 1 月 25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08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乐山晟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乐山晟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4日